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自然价值

[奥] 弗·冯·维塞尔 著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自然价值

〔奥〕弗·冯·维塞尔 著

陈国庆 译

钱荣堃 校



商務印書館

2011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自然价值/(奥)维塞尔著;陈国庆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1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分科本)

ISBN 978 - 7 - 100 - 08126 - 9

I. ①自… II. ①维… ②陈… III. ①奥地利学派
②边际效用学派 IV. ①F091.34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43056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分科本)

自然价值

〔奥〕弗·冯·维塞尔 著

陈国庆 译

钱荣望 校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民族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ISBN 978 - 7 - 100 - 08126 - 9

2011 年 8 月第 1 版

开本 880×1240 1/32

2011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0 1/8

定价: 32.00 元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分科本)

出 版 说 明

我馆历来重视迄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 1981 年开始出版“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在积累单行本著作的基础上，分辑刊行，迄今为止，出版了十二辑，近五百种，是我国自有现代出版以来最重大的学术翻译出版工程。“丛书”所列选的著作，立场观点不囿于一派，学科领域不限于一门，是文明开启以来各个时代、不同民族精神的精华，代表着人类已经到达过的境界。在改革开放之初，这套丛书一直起着思想启蒙和升华的作用，三十年来，这套丛书为我国学术和思想文化建设所做的基础性、持久性贡献得到了广泛认可，集中体现了我馆“昌明教育，开启民智”这一百年使命的精髓。

“丛书”出版之初，即以封底颜色为别，分为橙色、绿色、蓝色、黄色和赭色五类，对应收录哲学、政治·法律·社会学、经济、历史·地理和语言学等学科的著作。2009 年，我馆以整体的形式出版了“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珍藏本)四百种，向共和国六十华诞献礼，以襄盛举。“珍藏本”出版后，在社会上产生了良好反响。读书界希望我们再接再厉，以原有五类为基础，出版“分科本”，既便于专业学者研读查考，又利于广大读者系统学习。为此，我们在

“珍藏本”的基础上,加上新出版的十一、十二辑和即将出版的第十三辑中的部分图书,计五百种,分科出版,以飨读者。

中华民族在伟大复兴的进程中,必将以更加开放的姿态面向世界,以更加虚心的态度借鉴和吸收人类文明的成果,研究和学习各国发展的有益经验。译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任重道远。我们一定以更大的努力,进一步做好这套丛书的出版工作,以不负前贤,有益社会。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2011年3月



译者前言

弗里德里希·冯·维塞尔(1851—1926)是奥地利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家。他一生除青年时期一度担任财政部官员，并于六十六岁时入阁担任商务大臣外，一直从事教学及研究工作。先后在布拉格大学和维也纳大学当教授。他写过多本社会学著作。在经济学方面，他的主要著作有三部：除本书外还有《经济价值的来源和主要规律》(1884)和《社会经济学》(1914)。本书是他的代表作。全书共六卷，初版于1889年，是德文本。1893年由马洛赫翻译成英文本在伦敦出版，1956年纽约重印了英文本。中译本是根据英文本译出的，卷首除刊载维塞尔于1888年写的一篇序外，还有英文本编者威廉·斯马特写的一篇出版者序。

维塞尔和他的老师门格尔以及庞巴维克共同创建了奥地利学派(亦称维也纳学派)。奥地利学派理论的核心是主观价值论，亦即“边际效用价值论”。这个理论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在欧洲好几个国家同时出现，但以奥地利学派较为完整。维塞尔则在门格尔理论的基础上，在价值论方面创造了“边际”(Grenznutzen，英译为marginal)一词，在分配论方面创造了“归属”(Zurechnung，英译为imputation)一词，对完成这一学派的理论结构，即完成较完整的“边际效用价值论”，起了重要的作用。

边际效用价值论是一种企图用主观心理分析方法来说明价值形成过程的理论,所以又叫主观价值论。持这一理论的人认为,经济理论的核心——价值——是孤立的个人的现象而不是社会现象,是人对财物的效用的感觉与评价,而不是财物的客观物质属性。所以整个价值论或者说整个经济理论应从人的需要及满足人的需要的效用出发来研究。

正是从人的需要及需要的满足出发,维塞尔和奥地利学派其他人物一样,推崇戈申定律。他说,戈申定律是阐明人的需要如何满足的规律,经济学受戈申之赐很大。维塞尔认为,按照戈申定律,人对某种财物的需要随其逐渐得到满足而逐渐减小,直到最后达到需要的“饱和点”,也就是需要递减到零,这时对这种财物的欲望就没有了,甚至会变到它的反面,即变为厌恶。但是,像这样供给充分的财物是世界上少有的;一般说,绝大多数财物都是具有稀少性的,不是供给无限,不能充分满足人的每一种需要,人必须在需要还不曾达到完全“饱和”的那一点就放弃自己需要的满足。处于这一点的需要就是“边际需要”;财物满足边际需要的能力就是“边际效用”。效用是价值的来源,效用和财物的稀少性相结合而形成的边际效用就是价值形成的条件,就是价值的尺度。

维塞尔在本书中自称“边际效用”是由他提出的(见《价值的来源》),门格尔有这种思想,但未曾使用这个特定名词。简单地说,边际效用就是消费者个人主观心理上所感觉到的某一财物的随着数量递增而递减的一系列效用中最后一个单位的效用,这个效用决定这一财物的价值。维塞尔进一步阐明,这还适用于对整批财物的评价。也就是说,在一批同类的财物中,任何一件财物都具有

最后效用或边际效用的价值。如果需求不变，供给量愈大，边际效用从而价值就愈小，反之就愈大。如果供给量不变，需求愈大，边际效用从而价值就愈大，反之就愈小。不仅如此，不仅许多件财物之一具有最后效用或边际效用的价值，而且这许多件财物中的每一件都具有这个价值。这样，一批同类的财物的价值，就等于它的件数乘边际效用之积。这就是说，边际效用定律是价值的一般定律。

维塞尔还把边际效用分析应用到成本与分配理论。门格尔对这一部分未作详论；维塞尔作了修正与发展。这是他对奥地利学派的又一“贡献”。他认为消费财物提供效用，生产财物也提供效用。土地、资本和劳动只要生产出有用的消费品，便提供了效用。不过，生产财物是间接用来满足需要的，它们所包含的是预期的或潜在的效用，这要间接地通过它们所生产的消费财物的边际效用来衡量。换句话说，生产财物的价值是由它们的产品的价值，或者是由生产收益的价值决定的。这价值是按照他所说的“归属”原理分配给各个生产要素的。他认为生产要素结合起来生产收益，每一种要素都对生产有自己的贡献，也都按自己的生产贡献在总收益中分到一份“归属”于它的份额。“生产贡献”是生产总收益中所包含的个别生产要素所起的作用的那部分收益。生产总收益中归属于个别生产要素的份额，就是那个生产要素的收益——劳动的收益、土地的收益、资本的收益。生产总收益的价值等于全部生产贡献的总和。他认为，适用于由生产财物所生产的消费财物的边际规律，也适用于生产这些消费财物的生产财物。也就是说，在生产财物整批地被利用的场合，生产贡献的归属也是按照边际规律

进行的。每一单位消费财物都从边际效用得到它的价值，每一单位生产财物也都从归属于它的边际贡献得到它的价值。

维塞尔和其他奥地利学派人物一样，在价值论上和古典学派相对立，在方法论上和历史学派相对立。但归根到底，他的边标效用价值论还是用来反对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首先是反对它的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的。当时，马克思的《资本论》第一卷已经出版，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开始在工人群众中迅速传播。在这种条件下，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要为资本主义制度辩护，不能不采用新的手法，制造新的理论来掩盖资本家对雇佣工人的剥削实质，来证明资本主义是合乎心理规律的永恒制度。在本书第二卷第七章和第四卷第十章中，维塞尔对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进行了歪曲和攻击。他说：在马克思主义的价值理论中，关于价值的来源的论点是错误的；价值所涉及的对象没有被全部包括进去；供给和需求的关系被忽视了；价值的社会功用只是在分配方面，在一定限度内被承认了，而价值的功用的主要部分，即调节和支配社会经济活动的功用根本没被承认。维塞尔在论归属时说，任何一种生产财物，包括其中最有力量的一种即劳动，都不能单独生产任何东西，都需要同其他生产财物——土地与资本——合作。他认为劳动和资本的关系就是这样。所以，对于土地、资本和劳动的收益的归属，按照他们各自的生产贡献的大小来进行，是合乎自然的经济规律的，这对一切形式的经济生活都适用，不论是在将来的共产主义国家，还是在现在的国家。据此，他认为把整个生产收益全都归功于劳动的论点是错误的。也就是说，他认为劳动价值论和剩余价值论是错误的。

总之，维塞尔的边际效用价值论企图用主观心理分析代替客观经济规律，使资产阶级经济学进一步庸俗化。他的边际原理，包括他的边际效用论和归属论，不仅系统化了奥地利学派的理论结构，也为后来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经济学流派所接受，构成资产阶级微观经济学的理论基础。“边际革命”是资产阶级经济学发展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英译本编者序

在我的《价值理论入门》一书的序言中,我试图使英国读者搞清楚奥地利学派所阐明的价值理论的主要轮廓。我说过,为了公正评价维塞尔教授,我没有谈到他的价值理论在分配上的应用,宁愿把他的富有启发性的辉煌著作的翻译工作交给我以前的一个学生来做。我想,后面《自然价值》的译文定能马上证明我的保留以及我对译者的选择是做得对的。

目前以奥地利经济学家作为主要解释者的价值理论,是通过杰文斯在 1871 年发表的伟大著作而为英国经济学家所非常熟悉的最后效用或边际效用理论。同年,彼此不谋而合地,出现了门格尔的《国民经济学原理》——一部具有条顿民族的彻底性与力量的典型作品。跟着在 1884 年出现了维塞尔的《经济价值的来源与主要定律》。1889 年发表的庞巴维克的《资本实证论》包含有对价值、价格、成本等等的巧妙解释,作者就是根据这些概念来建立他的著名利息理论的。在这之前,扎克斯于 1887 年发表了他的《国家经济理论的基础》一书,在这本书里他把价值理论应用到国家的经济职能方面。最后出现了现在这本著作,他锐意采用早先解释中的许多杂乱无章的概念,使整个理论以及它的应用进一步臻于完善。

《自然价值》一书的主要目的可以在本书第二卷第六章中看到。但是，一般读者也许从附属于这一主要发展的各章中还会发现最有启发性的问题，特别是对社会主义者的理论的抨击。对英国经济学家说来，我敢设想，有三点值得特别推荐为对我们这门科学有创造性的贡献。这三点是：在第一卷中重新确定价值的基本概念；在第三卷及第四卷中把价值理论应用到分配方面；在第五卷中把生产成本定律引到一般边际定律的范围之内。我想，假使一个编者的序言有什么功用的话，那就是阐明那些他认为经过他仔细研究过这本书之后所发现的困难之点。也许，我同奥地利学派的渊源使我可以用自己的方式来表述这些困难之点。

第一卷的内容是依据奥地利学派的理论对价值理论作一般的阐述。其主要轮廓如下。

要是有人向一个普通人间起关于价值的最简单的问题，他会不自觉地流露价值来源于效用的通俗看法，虽然他同时也觉得有许多现象好像同这种信念相矛盾。例如，无偿的自然赐予就没有价值，某些公认为很有用的东西只有很小的价值，稀罕像用处一样也提供价值，成本好象正是价值的对立物，等等。这个学派的基本原理是，对价值的研究就是对人的估价行为的研究，因此，凡是不能用它的定律来解释这些矛盾的价值理论就不是令人满意的理论。

略加分析就会看出，财物的“用处”，或者说我们从财物身上所得到的用处，归根结底不过是需要的满足，或者毋宁说欲望的满足。不能满足什么欲望的财物对于任何人都没有用处。如果我们能够不用财物就满足欲望，我们对于财物就没有欲望。这两点

理由所表明的结论是：值得想望或者被想望的东西，本来不是财物，而是满足。可见，我们必须首先更深入地研究需要和满足的性质。

戈申定律给我们提供正确的分析。根据这个定律，需要或欲望随着每一次满足的相继实现而递减直至达到饱和点为止。如果我们仔细考虑的是同样的欲望而不是别种不同的欲望的话，如果所讨论的欲望是完全成熟的欲望而不是刚刚激起的或仅仅是发展过程中的欲望的话，上述这一点就适用于一切欲望，无论是较高级的欲望还是较低级的欲望。这样，每一种需要的满足都刻画出一个递降的尺度，需要的感觉就按尺度上的各个度数具有不同的强度。

但是，在这里，可以叫做“需要”的有两种东西：整个的需要，或是一种需要、一类需要，以及需要的个别感觉。不管我们对需要的种类作怎样的分类——是按照我们从精神的或享乐主义的观点来看待它们，还是从理智的观点来看待它们——各种较重要的需要还是较重要的。然而，在这些较重要的需要中，需要的感觉也按照需要供应的情况而发生从无限的最高点下降到零的变化。就一天一天看，食欲是经常的又是重要的；可是，就一天的任何时刻看，其重要性却决定于最后一餐所提供的满足。

于是，无论我们怎样按类别来安排各种需要，我们都经常看到，属于我们认为重要一类的需要在某种情况下对我们并不是很重要的。两种需要，就其类别言，一种重要，另一种不重要；而如果后者还没有得到满足，前者已经得到满足，对比起来，我们都会觉得后者是较重要的。因此，在计算需要的满足时，我们必须同时

考虑这两种需要。需要的可能性是按类别来确定的；现状是按已经达到的满足来确定的。就像对大多数人说饥饿只是一种愉快的预测一样，我们对于我们本身可能有的需要了解得很清楚，也只是例外的情况。

效用是满足人类需要的一般能力，或者，像杰文斯给它所下的定义，是“事物的起因于事物同人的需要的关系的一种情况”。如果财物的“用处”等于需要的满足，如果满足部分决定于需要所属类别的重要性，部分又决定于先前已得到的满足，那么，我们就已看到数量或供给对于效用的估计的影响以及对于在估计价值时变得那么显眼的用处的估计的影响了。说价值不是事物所固有，那是老生常谈；说效用也不是事物所固有，却不是那么为人所普遍认识的。除了同那个发现它有用的人有关系的东西之外，任何东西也不是“有用”的，而如果那个人所有的这种东西业已足够或太多，那甚至连这种有用的东西也没有什么“用处”了。

在这里我们得到给财物的效用下定义和计算财物效用的观点。只有当我们看到满足决定于拥有财物，而不拥有财物或丧失财物带来不满足的时候，我们才把我们对满足的兴趣转移到这些满足所依赖的物质条件。我们并不看重那些过分多余的财物，甚至并不看重这些财物中我们所使用的部分，因为满足并不决定于我们所使用的那部分。如果我们的需要很少，那就许多财物来说，我们也许会达到类似财物过分多余的境地，可是我们的需要为数既多、变化又大，这一事实就使我们想望许多财物，并把我们的努力分配到方面很广的财物取得上面。这样我们通常看到，任何人所支配的商品供给都不足以应付对这些商品的需要的一切可能

的、甚至是实际的感觉。可见，一定有那么一点，在那一点上还没有达到完全饱和就把满足放弃。这就是边际满足，就是从经济上说在这种情况下所能得到的最小效用。也正是这种边际满足决定着财物对我们的价值。

要注意的是，这种边际满足并不是用处的一般能力，甚至也不是财物所造成实际用处，而是个别需求与个别供给情况下的最后的与最小的用处，假定用字母顺序来表示商品重要性的等次。A 作为最重要的，我们就会首先努力去取得 A，直到 B 的若干供给变得比 A 的进一步供给更值得想望的时候为止。同样的，当从 B 所得的递减满足使得去取得 C 的若干供给更值得想望的时候，我们就会放弃 B 的积累。可见，在 A 和 B 那里，出现一种边际满足，即在具体情况下可以容许的最小满足。我们说这是经济边际，因为坚持积累 A 和 B，结果会使得可以取得的满足总和不如在一点上划下边际线停止进一步满足，而从事 C 的满足。



当财物独自受到估价的时候，就没有效用的比较，从而也就没有边际效用。在这种场合，财物确是从这些财物的用处得到它们的价值；当然，决定价值的是财物的若干有竞争性的用处中的最大用处。但是很少财物是按这种方法来估价的，通常财物总是作为一批相同财物或供给中的单件财物来估价的。假定某人陆续取得几件这种单件财物，他就要相继地把这几件财物依次用于愈来愈不重要的用处。然而不管他有多少财物，总会有一件财物被他用在最小的用处上——除非财物是“无偿赐予”的。财物愈是大批，这种边际用处就愈小。而如果财物是相同的，其中任何一件就都能成为被最后使用的一件。可见，每件财物的价值都不能大于最

小的用处，而整批财物的价值就一定是最小用处的倍数。假定需求不变，在一批为数十件的财物中，每件财物的价值都不能大于财物使用的第十个用处，而整批财物的价值则为第十个用处的十倍。一批一百万件财物的总价值就是第一百万个用处的一百万倍。由此可见，所有那些在边际用处之上的用处都没有用价值来表现；正是根据同一原理，实际得自自由财物的用处也根本没有用价值来表现。我们开头所说的矛盾大体上就在这里获得解决。如果铁被估价得很小，那不是因为铁的有用性很小，而是因为它的供给很大，大到铁的边际效用变得微不足道，而铁的总价值便是这个微不足道的用处的倍数。如果空气不具有任何价值，那是因为空气的供给是那么丰富，丰富得永远达不到其边际用处，它的总价值也就等于用零来乘了——如果我们可以这样说的话。

但是这种用边际效用来决定价值也给价值带来它本身的似乎违背常理的现象。如果供给增加把边际效用降低直到由于过分多余而使价值消失，那显然要出现那么一点，在那一点上供给再进一步增加不仅并不增加总价值，实际上还减少总价值。假定一件财物产生十个单位的满足，两件财物每件各产生八个单位——随着相继的满足而欲望相应递减——三件财物各产生六个单位，四件财物各产生四个单位等等。那么，当我有两件财物的时候，其总价值就和我有四件财物的时候相同，即同为十六个单位(8×2 与 4×4)；而当我有四件财物的时候总价值却小于有三件的时候了(4×4 与 3×6)。

然而，只有当我们把价值设想为简单的正数的时候，这才是似乎违背常理的。这是把有用性或用处跟价值相混同的结果。的



确，财物对于人的有用性不能随供给的增加而减少。的确，就我个人说，四件财物的总用处等于 $10+8+6+4=28$ ，因为我从这些财物所得到的实际用处并不减少，虽然各件财物的实际用处都比它的前些件财物的用处小些。但是，如果我们记得，纵然随着过分多余可以得到最高程度的用处，价值却随着过分多余而消失，我们就会记得价值不仅包含用处而且包含依赖性。我们把我们对某种满足的兴趣转移到一件财物，但是除非我们看到满足依赖于那件财物，我们就不能那样做。假定有某种需要要求满足，当我有四件用以满足这一需要的财物时，我的依赖性就比当我有三件财物时小些。财物每一次新增加，成批的有用东西增加，而依赖性却减少；代表依赖性的数量是累计的，它不仅从最后一件财物跑掉，而且从所有财物跑掉。要是我只有一件财物，满足对财物依赖性就是完整的，价值也就反映全部用处(10)。要是我有两件财物，依赖性就小一些，假定小 2；但是，由于相同的财物必然具有相同的价值，每一件财物就各要少掉 2，因此价值就不是 $18(10+8)$ ，而是 $16(8 \times 2)$ 了。要是我有三件财物，表示依赖性的进一步削弱的就是每一件财物再各少掉 2；如此等等。

于是价值就是正数和负数的结合，就是增加的满足和丧失的依赖性的结合。价值是一个余数。一直到某一点为止，价值都伴随着财物的增加而增加，虽然这种增加是较缓慢的累进——因为效用的增加还大于依赖性的丧失。但当供给达到某一点、依赖性的丧失大于用处的增加的时候，总价值就减少了。这样就得出结论，在某种场合，负的因素可能胜过正的因素，同样的财物，较大的数量却比较小的数量具有较小的总价值。如果我们并不把价值设